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9 年 5 月 13 日中午 12 時 10 分

開會地點：本校實驗大樓會議室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紀錄：古明哲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案次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備註
一、	陳○○教師申請升等教授級專業技術人員案	照案通過，並依規定以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通過之日為升等生效日。	已核發聘書及補發薪資差額。	

參、業務單位報告：

一、物流系更正 108-2 兼任教師黃○○、陳○○授課時數案，請備查。

上開兼任教師授課時數原經校教評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 (109.01.08) 會議、人管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108.12.26) 教評會、物流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108.11.20) 教評會審議通過，因誤植授課時數，提經人管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109.04.28) 教評會、物流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109.03.24) 教評會通過(附追認准簽)更正授課時數，詳如下表：

學系	院別	姓名	擬聘教師等級	學歷	現職	授課科目及學分 / 時數 (更正前)	授課科目及學分 / 時數 (更正後)	備註
物流系		黃○○	講師			虛實整合通路管理 3 學分/3 小時	虛實整合通路管理 3 學分/2 小時	合聘教師： 唐○○ 3 學分/1 小時
物流系		陳○○	講師			整合行銷溝通 2 學分/2 小時	整合行銷溝通 2 學分/1 小時	合聘教師： 唐○○ 2 學分/1 小時

二、遊憩系吳○○教授 108-1 教授休假研究報告案，請備查。

業經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21) 教評會、遊憩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109.04.10) 教評會通過。

三、觀休系 108-2 合聘本校教師追認案，請備查。

業經觀休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14) 及觀休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109.03.11) 教評會通過並會主聘單位同意、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21) 教評會備查，詳如下表 (附 109.2.20 追認准簽、

109.3.13 追認准簽)：

主聘單位	教師等級	教師姓名	從聘單位	授課科目及學分/時數	聘期	備註
海洋遊憩系	助理教授	<u>高○○</u>	觀光休閒系	冒險觀光(全英授課) 2學分/2小時 國際禮儀實務(全英授課) 2學分/2小時	自109年2月0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	日四甲 日一甲
	助理教授	<u>吳○○</u>	觀光休閒系	休閒產品開發(全英授課) 3學分/1小時	自109年2月0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	日三甲

四、觀休系更正 108-2 兼任教師楊○○授課時數案，請備查。

上開兼任教師授課時數原經校教評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 (108.12.04) 會議、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108.11.28) 教評會、觀休系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 (108.11.20) 教評會審議通過，因誤植授課班級時數(實際僅授課日二乙)，提經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21) 教評會、觀休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14) 教評會通過(附 109.2.24 追認准簽)更正授課時數，詳如下表：

學系	院別	姓名	擬聘教師等級	學歷	資格送審情形	現職職務	授課科目及學分/時數 (更正前)	授課科目及學分/時數 (更正後)	備註
觀光休閒系		楊○○					行銷學(日二乙) 3學分/1.5小時 行銷學(進修部) 3學分/1.5小時	行銷學(日二乙) 3學分/1.5小時	行銷學(進修部) 3學分/1.5小時 (誤植)

五、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8-2 合聘本校教師追認案，請備查。

業經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109.04.27) 教評會通過並會主聘單位同意、共教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109.05.06) 教評會備查，詳如下表 (附 109.1.13 追認准簽)：

主聘單位	教師等級	教師姓名	從聘單位	授課科目及學分/時數	聘期	備註
電信工程系	副教授	<u>顏○○</u>	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新興科技運算邏輯思維 2學分/2小時	自109年2月1日起至109年7月31日止	四技日間部

六、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9-1 合聘本校教師案，請備查。

業經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109.04.27) 教評會通過並會主聘單位同意、共教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 (109.05.06) 教評會備查，

符合本校教師合聘要點，詳如下表：

主聘單位	教師等級	教師姓名	從聘單位	授課科目及學分/時數	聘期	備註
電信工程系	副教授	<u>顏○○</u>	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資訊)	套裝軟體應用 2學分/2小時	自109年8月1日起至110年1月31日止	四技日間部
電信工程系	專案助理教授	<u>姚○○</u>	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資訊)	套裝軟體應用 2學分/2小時	自109年8月1日起至110年1月31日止	四技日間部
電機工程系	專案助理教授	<u>張○○</u>	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資訊)	套裝軟體應用 2學分/2小時	自109年8月1日起至110年1月31日止	四技日間部
應用外語系	專案助理教授	<u>林○○</u>	基礎能力教學中心(英文)	共同英文(三) 2學分/2小時	自109年8月1日起至110年1月31日止	四技日間部

肆、提案討論：

人事室提案-1案(略)

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提案-3案

案由一：食科系109學年度兼任教師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海工院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109.4.22)教評會、食科系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109.4.14)教評會通過。

學院系別	姓名	擬聘教師等級	學歷	資格送審情形	現任職務	授課科目及學分/時數	聘期	註備
食科系	<u>謝○○</u> (續聘)	助理教授				109-1： 生物化學 2學分/2小時 109-2： 生物化學 2學分/2小時	自109年8月01日起至110年7月31日止	日四技三甲

決議：照案通過；另請各系、中心辦理聘任教師之學歷應與授課科目相符，或提供相關論文、報告等資料佐證。

案由二：電機系周○○專案教師申請助理教授證案，請討論。

說明：1. 業經海工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09.4.22）教評會、院著作審查作業小組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3.24）會議、海工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3.18）教評會、電機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2.26）教評會通過。

2. 審查意見甲乙表詳附件。

系 別	姓 名	申請等級	外審分數	審查人數	審查結果評定及格人數	備 註
電機系	周○○	助理教授		5	5	文憑送審

決 議：照案通過，陳報教育部請頒教師證書。

案由三：食科系邱○○教師、胡○○教師申請免評鑑案，請討論。

說明：1. 業經海工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09.4.22）教評會、食科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09.4.14）教評會通過。

2. 邱師符合本校教師評鑑辦法之第十條第六項第(一)：至少八年累計行政管理費達一佰萬元或至少八年累計計畫金額達一仟萬元。

3. 胡師符合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第十條第八項：服務本校年資滿五年且年滿六十歲者。

決 議：

一、 本案邱○○委員迴避。

二、 照案通過。

三、 請修正本校教師評鑑辦法相關條文，服務本校年資滿五年且年滿六十歲者，無需再行申請、審議，即免予評鑑。

人文暨管理學院提案-5 案

案由一：應外系徒○○專案教師申請助理教授證書案，請討論。

說明：1. 業經人管院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109.04.28)教評會、院教師升等著作審查作業小組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109.03.24,)會議、人管院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109.03.17)教評會、應外系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109.03.04)教評會通過。
2. 審查意見甲乙表詳附件。

系 別	姓 名	申請等級	外審分數	審查人數	審查結果評定及格人數	備 註
應用外語系	徒○○	助理教授		5	4	文憑送審

決 議：照案通過，陳報教育部請頒教師證書。

案由二：資管系吳○○專案教師辦理升等教授評鑑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業經人管院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109.04.28)教評會、人管院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109.03.17)教評會、資管系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109.03.04)教評會通過。
- 二、教師評鑑評分表、教師評鑑資料自評及檢覈表詳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

案 由 三：通識中心109學年度第1學期社會科學類專案助理教授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人管院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109.04.28)教評會、通識教育中心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109.04.08)教評會、通識教育中心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109.03.12)教評會及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108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109.1.17)會議通過。

應徵者 項目	李○○	陳○○	宋○○
評選總分			
名次序分	5	11	14

優先順序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校長圈核	<u>正取</u>	<u>備取</u>	

決議：照案通過，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聘李○○為專案助理教授，備取人員為陳○○。

案由四：應外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案助理教授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人管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09.04.28）教評會、應外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109.04.15）教評會、應外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09.04.09）教評會及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109.1.17）會議通過。

應徵者 項目	<u>林○○</u>	<u>謝○○</u>	<u>邱○○</u>
序位名次	5	12	13
總分			
優先順序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校長圈核	<u>正取</u>	<u>備取</u>	

決議：照案通過，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聘林○○為專案助理教授，備取人員為謝○○。

案由五：通識中心洪○○教授申請教授休假研究案，請討論。

說明：

- 1.業經人管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03.17）院教評會、通識中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03.12）教評會通過，依本校教授休假研究實施要點第三及十點規定辦理。
- 2.洪教授申請教授休假(pp.116-118)分段研究時間：一學年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 月 31 日止)及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自 11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 3.依校教評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03.17）會議決議：「本案保留至下一次校教評會併同其他教授休假研究案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觀光休閒學院提案-4 案

案由一：餐旅系許○○專案教師申請講師證書案，請討論。

說 明：

一、業經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21) 教評會、觀休院(由院教評委員成立審查作業小組)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109.03.17) 教評會、餐旅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109.03.04) 系教評會議通過。

二. 審查意見甲乙表詳附件。

系 別	姓 名	申請等級	外審分數	審查人數	審查結果評定及格人數	備 註
餐旅管理系	許○○	講師		5	5	專門著作送審

決 議：照案通過，陳報教育部請頒教師證書。

案由二：遊憩系吳○○教師辦理升等副教授評鑑案，請討論。

說 明：

一、業經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21) 院教評會、遊憩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109.04.08) 系教評會通過。

二、教師評鑑評分表、教師評鑑資料自評及檢覈表詳附件。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觀休系李○○專案教師申請職前年資提敘案，請討論。

說 明：1. 業經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 (109.04.21) 院教評會、觀休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 (109.2.26) 系教評會通過 (附提敘資料)。

2. 採計職前年資 6 年。

決 議：照案通過，同意李○○老師溯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提敘 6 級，由 330 薪點提敘至 450 薪點。

案由四：觀休系 108-2 學期兼任教師聘任追認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觀休院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109.04.21）院教評會、觀休系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109.04.14）系教評會通過(附 109.3.6 追認准簽、109.3.19 追認准簽)。

學系	院別	姓名	擬聘 教師 等級	學 歷	資 格 審 情 形	現 職 任 務	授 課 及 學 分 / 時 數	聘 期	備 註
觀休系		<u>徐○○</u> (續聘)	副教授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研究所博士、南非共和國蘭德(約翰尼斯堡)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	副字第 035768 號	退休教師	1.休閒產品開發(全英語授課) 3 學分/2 小時 2.安全與風險管理(全英語授課) 2 學分/2 小時	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日三甲 日四甲
觀休系		<u>李○○</u> (新聘)	講師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觀光休閒事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成發旅遊 玩家旅行社總領隊	領隊導遊實務 3 學分/1.5 小時	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日二甲
觀休系		<u>鄭○○</u> (新聘)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機械工程學系	無	捌捌零咖啡店烘豆師(實務經驗年資 7 年)	休閒產品開發 3 學分/1 小時	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日三甲
觀休系		<u>黃○○</u> (新聘)	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正修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捌捌零咖啡店店長(實務經驗年資 7 年)	休閒產品開發 3 學分/1 小時	自 109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7 月 31 日止	日三甲

決議：

- 一、照案通過；另請各系、中心辦理聘任教師之學歷應與授課科目相符，或提供相關論文、報告等資料佐證。
- 二、本案新聘講師級專業技術人員 2 位，勉予同意，爾後不得援例聘任。

共同教育委員會提案-2 案

案由一：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案講師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共教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09.05.6）教評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04.27）教評會及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109.1.17）會議通過。

應徵者 項目	<u>陳○○</u>	<u>陳○○</u>	<u>吳○○</u>
評選總分			
序位總和	4	8	12
優先順序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校長圈核	<u>放棄應徵</u>	<u>正取</u>	<u>備取</u>

決議：照案通過，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聘陳○○為專案講師，備取人員為吳○○。

案由二：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案助理教授 2 名聘任案，請討論。

說明：業經共教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109.05.6）教評會、基礎能力教學中心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109.04.27）教評會及本校教師員額管控配置小組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109.1.17）會議通過。

應徵者 項目	<u>陳○○</u>	<u>余○○</u>	<u>謝○○</u>	<u>邱○○</u>	<u>謝○○</u>
評選總分					
序位總和	6	6	15	16	19
優先順序	第一順位	第一順位	第三順位	第四順位	第五順位
校長圈核	<u>正取</u>	<u>正取</u>	<u>備取第一</u>	<u>備取第二</u>	

決議：照案通過，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聘陳○○、余○○為專案助理教授，備取人員依序為謝○○、邱○○。

研究發展處提案-1 案

案由一：申請「科技部 109 年度補助大專校院研究獎勵」補助經費及名單案，請討論。

說明：1. 依據本校研究獎勵支給要點辦理。

2. 109 年度各院依規定可申請名額為海工院 2 人、人管院 1 人、觀休院 1 人，合計 4 人。因觀休院未提出申請，海工院 2 人、人管院 2 人(備取 1 名)，各院推薦的名單如附件。

3. 依科技部規定，本校 109 年可申請補助額度為新臺幣 280,614 元(包含獎勵金及全民健康保險法規定投保單位(雇主)應負擔之補充保險費 1.91%為限)，最多可申請人數 4 人。

4. 本校 109 年度計有 4 位教師提出申請，可推薦的名單及建議彈性薪資配額方案如下表。

	姓名	處別	總分	每月	一年	補充保費	合計
1	王○○	人文司	3165	7000	84000	1608	85608
2	陳○○	人文司	1145	5500	66000	1260	67260
3	胡○○	工程司	994.75	5500	66000	1260	67260
4	吳○○	工程司	658	5000	60000	1152	61152
	總計						281,280 (學校負擔 666 元)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 14 時 30 分。